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豫自资规地字第 411328202300022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唐河县自然资源局

日期 2023年09月28日



用地单位	唐河县第二初级中学
项目名称	唐河县第二初级中学扩建项目
批准用地机关	唐县人民政府
批准用地文号	唐政土【2023】27号
用地位置	唐河县基基明路西侧、长春路南侧
用地面积	8773.4385(㎡)
土地用途	教育用地
建设规模	大于8773.4385平方米
土地取得方式	国有土地使用权划拨
附图及附件名称	行政许可申请书;事业单位法人证书;唐发改社会(2022)241号;预审与选址意见书;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